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21日（星期一）上午9:3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

6、出席及列席对象：

（1）截至2014年4月16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

（3）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股东大会。

7、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二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赵洪功、黄兴旺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审议《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规则〉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1、3、4、5、6、7”经2014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 ”经2014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4年3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相关公告；议案“8、9、10”经2013年12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14年4月18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10041（信封请注明依米康“2013年度股东大会”字样）。传真：028-82001888转1。

2、登记时间：2014年4月17日、18日上午9:30至下午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其他事项

1、联系人：周淑兰 范婧

2、联系方式： 电话：028-85185206 传真：028-82001888转1；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本通知请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参会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3、法人代表人证明书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议案没有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 201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注：

1、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议案后的所选项对应的括号内划表决票中，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 生 / 女 士 ， 身 份 证 号 码
为_____，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